

关于内蒙古自治区地质调查研究院全自动数字化岩心综合扫描仪设备采购项目评审问题的专家确认说明

致：内蒙古自治区地质调查研究院（采购人）、内蒙古万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理机构）

兹有内蒙古自治区地质调查研究院全自动数字化岩心综合扫描仪设备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于2026年5月18日上午组织开标、评标工作。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各位专家，在收到代理机构关于本项目评审情况的复核反馈后，对相关评审资料、投标文件再次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核查情况及结论确认如下：

一、项目基本信息

1. 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地质调查研究院全自动数字化岩心综合扫描仪设备采购项目
2. 开标及评标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
3. 核查事项：本项目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享受本国产品20%价格评审优惠的资格及评审过程合规性

二、核查结果确认

经评标委员会全体专家共同核查，确认以下情况属实：

1. 本项目招标文件明确规定，供应商若需享受本国产品20%价格评审优惠，必须同时提交《本国产品成本比例明细表》及《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二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具备享受该价格优惠的资格。
2. 本项目第一名中标候选人，其投标文件中未按上述招标文件要

求，提交《本国产品成本比例明细表》及《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不满足享受本国产品 20%价格评审优惠的前提条件。

3. 评标委员会在本次项目评审过程中，因审核疏忽，未对第一名中标候选人是否提交上述两项必备文件进行实质性审查，误向其给予了 20%的价格评审优惠，导致本次评审结果存在重大错误，影响了采购工作的公正性。

三、专家意见

全体评标专家一致认可，上述核查发现的问题属实，原评审过程存在疏漏、评审结果存在错误，同意就本项目废标处理，确保本项目采购工作合法合规、公平公正。

四、专家签字确认栏

本人确认，上述情况及意见均属实，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评标专家 1 签字： 梁俊威

身份证号： 15010219650915057X

评标专家 2 签字： 程

身份证号： 150103195609180516

评标专家 3 签字： 杨慧斌

身份证号： 152621196711090011

确认日期：2026 年 5 月 19 日